



10、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监狱的2025年罪犯被服采购项目（三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春秋装、夏装、冬罩衣、棉服、秋衣裤、绒衣裤、棉帽、单鞋、棉鞋、床单、被罩、枕头、枕巾、褥子、被子），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女子服饰工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7人，营业收入为2262.38万元，资产总额为5915.1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女子服饰工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28日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第二条：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内蒙古自治区监狱管理局

证 明

兹有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女子服饰工贸有限公司隶属于内蒙古第一女子监狱，系监狱企业。

特此证明

内蒙古自治区监狱管理局

2020年5月15日

